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东福实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400,309,9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0%，东福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831,042,5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31%。东福实业于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16 年 1 月 27 日将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121,8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06%）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近日东福实业将上述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股票质押解除后，东福实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 161,000,000 股，占东福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 19.37%，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0 日